

總統府性別平等小組第 5 次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民國 104 年 12 月 1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3 時

二、地點：本府 277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蕭副秘書長
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附簽到表

記錄：李淑靖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本次會議為性平小組第 2 屆委員第 1 次會議，首先，歡迎東海大學社工系彭副教授懷真、得聲法律事務所李律師兆環 2 位委員加入，提供本府寶貴的意見。另本府在性平小組委員指導及提供專業諮詢意見下，順利推展各項性平工作並獲得初步成果，未來仍請各位委員不吝賜教，繼續協助本府營造性別友善的職場環境。

六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 1

103 年 12 月 2 日本府性平小組第 4 次會議紀錄已簽奉秘書長核定並函送各委員查照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報告事項 2

案由：本府性平小組 104 年度工作成果及 105 年度工作計畫已彙整如附表，報請鑒察。（提報單位：人事處）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性別平等小組設置要點第 2、4 點規定，性平小組任務事項及會議幕僚工作，分別由法規委員會（法令及行政措施檢視結果）、第三局（性別友善環境）、人事處（性騷擾防治及性別平等教育訓練、性平小組會議幕僚工作）及

主計處(性別預算及統計)辦理。茲彙整上開單位 104 年度工作成果及 105 年度工作計畫提會報告。

- 二、另性平小組第 4 次會議決議中，有關賡續推動各任務編組達成任一性別委員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、由弱勢參觀民眾角度重新檢視性別友善環境、志工教育訓練及導覽內容融入性平意識、以多元方式辦理性平教育訓練、補強性別預算資料等建議事項執行成果，業已彙整列入 104 年度工作成果報告，併予敘明。

決定：

- 一、有關 104 年度工作成果報告部分，除「總統府各委員會及任務編組組織成員－按性別分」統計資料之「名稱」欄位內容，酌作文字修正外，其餘准予備查。
- 二、另 105 年度工作計畫報告部分，建議增列本府員工育嬰留職停薪人數、各委員會（含任務編組）未符合「任一性別委員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」之原因、規劃達成比例時程等統計資料；強化本府無障礙及性別友善設備（施）；開放參觀導覽及志工教育訓練中，增加本府推動性別平等成果相關內容，並對參觀民眾進行滿意度調查；因應不同群體需求，規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等節，均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，並於下次會議提出成果報告。
- 三、請人事處將「總統府性別平等小組設置要點」提供新聘府外委員參考。

散會：下午 4 時 10 分